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37)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來年將舉辦體育及康樂節目和活動，以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二十周年。就此，當局請告知本會：

1. 計劃舉辦慶祝活動的名稱、內容、地點及所涉及開支；
2. 慶祝活動預計涉及開支及人手編制。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57）

答覆：

為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成立二十周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將會舉辦更多元化的體育及康樂節目和提升活動的規模，以鼓勵市民更廣泛參與。2017-18年度「綱領(1)康樂及體育」下將提升規模的大型節目包括第六屆全港運動會和全民運動日。署方已為上述活動額外預留約1,450萬元的撥款。此外，康文署會鼓勵和支持各個體育總會舉辦更多活動或提升現有活動的規模及內容，以紀念香港特區成立二十周年。